

福建省林业局

闽林函〔2024〕41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福建省林业局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491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省自然资源厅：

吴茂生代表提出的《关于调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标准的建议》（第1491号）已收悉，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：

经研究，我局对代表提出的建议无意见。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报批工作的通知》（闽自然资发〔2021〕57号）的有关要求配合贵厅做好涉林事项的审查工作。

领导署名：王宜美

联系人：王震（资源管理处）

联系电话：0591-88608207

福建省林业局

2024年3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，省政府办公厅。

